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12年3月2日

聯絡人:襄閱主任檢察官吳宇軒

聯絡電話:04-8357274 編號:112030201

繼毒品倉庫後 彰檢再起訴栽種大麻案

本署接獲大麻栽種情資,旋指派檢察官指揮海巡署 彰化查緝隊、彰化縣警察局刑警大隊偵四隊、刑事警察 局電偵大隊、國道公路警察局第七大隊、臺中市政府警 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偵四隊等單位成立專案小組積極偵 辦,於近日偵查終結起訴陳姓被告。

本案由陳鼎文檢察官指揮上開查緝單位,於111年9月間,持法院核發搜索票前往彰化縣社頭鄉鐵皮屋搜索,查獲大麻株725株、大麻種子5包(617顆),乾燥大麻花(毛重2518.9公克),未乾燥大麻葉(毛重4010公克)、燈具、計時器、溫度計、燈架、肥料、培養土等栽種、製造大麻毒品之設備及器具。檢察官於近日偵查終結,認被告陳嫌涉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4條第2項之製造第二級毒品大麻罪嫌,予以提起公訴。

本案查獲大量大麻(驗餘淨重 4272.34 公克),於毒品外流前查獲,有效刨根斷源,展現檢、警各單位肅清清毒品、打擊犯罪之態度及決心。檢察長洪家原並呼籲,製造(栽種)大麻最高本刑為無期徒刑,民眾切勿以身試法,同時應遠離毒品戕害,維護身心健康。



活株 729 棵



肥料



大麻花



培養土